

# 人力资源管理专业

## (Human Resources Management)

### 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120206

执笔人：李远辉

专业负责人：吴彩容

审核人：吕向虹

####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坚持立德树人，育人为本，培养适应本地经济与社会发展需要，系统掌握经济学、管理学和心理学等学科知识，具备扎实的“组织设计、人才测评、人才培养、人才激励”等人力资源管理专业知识、技能和素质，勤于实践、勇于创新、敢于创业，能在企、事业单位及政府部门从事人力资源管理与开发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 二、培养规格要求或毕业要求

1. 掌握文化基础知识，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世界观，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心理身体素质，具有良好的道德水平和职业道德。
2. 能够将数学、自然科学、管理基础和专业知用于解决人力资源管理复杂问题。
3. 掌握 HR 专业核心理论与业务知识和专业能力，包括人力资源规划、招聘与配置、培训与开发、绩效管理、薪酬福利管理、劳动关系管理等。
4. 具备 HR 语言交际能力，能够就人力资源管理问题与业界同行及社会公众进行有效沟通和交流，包括撰写报告和设计文稿、陈述发言、清晰表达或回应指令。并具备一定的国际视野，能够在跨文化背景下进行沟通和交流。
5. 具有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有不断学习和适应发展的能力；掌握文献

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6. 具备团队合作、任务和角色分配等能力，包括团队合作和在多学科背景环境中发挥作用的能力，理解个体、团队成员以及负责人的角色等。

7. 熟悉人力资源管理方面有关方针、政策及法规，了解本学科的理论前沿与发展动态。

8. 能够设计针对人力资源管理复杂问题的解决方案，设计满足特定需求的系统或业务流程，并能够在设计环节中体现创新意识，考虑社会、健康、安全、法律、文化以及环境等因素。

9. 了解粤港澳大湾区和佛山本土经济、产业和企业发展动态，具备国际视野和地方深度的专业素养。

10. 具备创新意识与探索性、批判性思维能力，不断尝试理论或实践创新。

双语课程：人力资源管理、领导学

### 三、学位与学制

学 制：四年

授予学位：管理学学士

### 四、主干学科

工商管理

### 五、核心课程

经济学、管理学原理、人力资源管理、心理学、战略管理、组织行为学、运营管理、创新管理、招聘与人才测评、绩效管理、培训与人力资源开发

### 六、主要的专业实验/实训

人力资源管理模拟、商战模拟、团队建设实训、人力资源数据分析

### 七、方向及特色

**方向：**立足珠三角，面向全国，为各类企、事业单位和政府部门培养从事人力资源管理与开发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特色：**

**地方性：**通过建立人力资源管理专业人才实习基地，聘请行业企业专家到校内兼职授课或开讲座及指导学生竞赛等途径将政府、社会组织及企业有机联系起来，实现教学活动和社会对接，形成多方合作、互利共赢的合作育人机制，强化地方性人才培

养。

**实践性：**通过建立多元化实践教学体系包括校内的入学教育和军训、课内实践、集中实践、课外创新实践、届中实习、毕业实习、毕业论文等环节，强化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

**应用性：**注重理论联系实际，采用任务驱动、项目导向和 TBL-CBL—PBL 融合式等教学方法开展教学，突出课堂教学的应用性，培养学生人力资源管理技能。

**综合性：**构建本专业综合性知识体系，要求学生不仅要掌握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专业理论知识，熟悉与人力资源管理有关的方针、政策及法规，而且还要掌握经济学、管理学和心理学等理论知识，扩展就业渠道。

### 八、毕业学分要求和总学时分布

本专业学生毕业要求：课内最低总学分 135 学分； 拓展 7 学分； 毕业设计（论文）合格。总学分：158								
课程平台、模块 学分、学时			必修		选修课		占课内 总学分 百分比 (%)	
			学分	学时	学分	学时		
课内教学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必修课	52.5 (含 4.5 实训)	1054 (含 148 实训)			39.47	
		通识教育选修课			6	100	4.51	
	学科平台课程	学科基础课程	32.5 (含 2.25 实训)	560 (含 72 实训)	2 (含 0.5 实训)	32 (含 16 实训)	25.94	
		学科集中性实践环节	16	21 周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核心课程	26 (含 2 实训)	448 (含 64 实训)			19.55	
		专业选修课程			14 (含 4 实训)	224 (含 128 实训)	10.52	
		专业集中性实践环节	2	4 周				
	总计		133	2418			100	
	实践教学（含集中性实践环节）			13.25+18	428+25 周			23.50
	课外活动和社会实践			7				

能力拓展课程	1	32	5	96	
--------	---	----	---	----	--

注：拓展学分列为课外学分。

## 九、教学进程计划表

系：管理学系

专业：人力资源管理

NO.1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其中		各 学 期 学 时								开课单位	备注	
					实验	实训	1	2	3	4	5	6	7	8			
通识教育课程	必修	思想道德与法治	3	40+8		8		48								马院	理论课时除了《形势与政策》课外，其他课程都分两个学期完成授课。
	必修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	40+8		8	48										
	必修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40+8		8				48							
	必修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3	40+8		8				48							
	必修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	40+8		8				48							
	必修	形势与政策	2	64			8	8	8	8	8	8	8	8			
	必修	军事理论	2	20+16		16		36									
	必修	国家安全	1	16				16									
	必修	大学英语	8	128			64	64							大英教学部		
	必修	大学体育	4	144			38	32	42	32					体育教学部		
	必修	劳动教育	1	48		48	8	8	8	8	8	8					
	必修	大学生心理健康指导	1	16+20		20	36								心理健康教研室		
	必修	人工智能基础	2.5	24+24		24	48								电信学院		
	必修	大学语文与应用文写作	2	32			32								文学院		
	必修	高等数学 B	6	96			64	32							大数据学院		
	必修	线性代数	2.5	40				40							大数据学院		
必修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3.5	56					56						大数据学院			
<b>通识教育必修课程合计</b>			<b>50.5</b>	<b>984</b>		<b>148</b>											

系：管理学系

专业：人力资源管理

NO.2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其中		各 学 期 学 时								开课单位	备注	
					实验	实训	1	2	3	4	5	6	7	8			
通识教育选修课	限选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进程与大学生时代责任	1	20			20									马院	分两个学期完成授课。
	限选	艺术理论与实践	2	32				在 2-7 学期开设						艺术教学部			
	任选	新四史类、体育与文化类、国学文化类、跨文化英语及学术英语等类、科学精神类、健康教育类、法律思辨类、环境生态类及其他自然或人文社科类等课程	3	48													
	通识选修课程合计		6	100			应最低选修 6 学分										
创新创业课程	必修	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	1	38				19			19					招生与就业指导中心、创业学院	
	必修	大学生创新创业基础	1	32					16	16							
	必修	创新创业实践	2	32		32	学分由校团委认定，学生获得 2 学分后所超出的学分，可按《佛山科学技术学院创新创业学分管理办法》置换其他环节的学分。								校团委		
	创新创业课程合计		4	102		32											
通识教育类课程总计			60.5	1186		180											

系：管理学系

专业：人力资源管理

NO.3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其中		各 学 期 学 时								开课单位	备注	
					实验	实训	1	2	3	4	5	6	7	8			
学科平台课程	必修	微观经济学	3	48			48									国贸、金融系	
	必修	基础会计	3	48			48									会计系	
	必修	商业伦理与社会责任	1	16			16									国贸系	
	必修	宏观经济学	3	48				48								国贸、金融系	
	必修	管理学原理	3	48				48								管理系	
	必修	国际商务概论	2	32				32								国贸系	
	必修	社会经济调查方法	1.5	32		8		32								管理、会计、工业工程	
	必修	金融学	3	48					48							金融系	
	必修	经济法	2	32					32							国贸系	
	必修	管理信息系统	2	40		16			40							管理、会计、工业工程	
	必修	统计学	2.5	40						40						管理系	
	必修	财务管理	3	48						48						会计系	
	必修	商战模拟	1	32		32				32						管理、会计、工业工程	能力拓展
	必修	数据挖掘与商务智能	2.5	48		16					48					管理	
	管理学科基础课程共计			32.5	560		72										
	从以下课程中限选 2 学分																
限选	财政学	2	32					32							管理系		
限选	Python 程序设计	2.5	40		16			40							管理、金融、会计		
限选	市场营销学	2	32						32						国贸系		
学科限选课程小计			2	32													
专业学科基础课程共计			34.5	592		88											

系：管理学系

专业：人力资源管理

NO.4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其中		各 学 期 学 时								开课单位	备注			
					实验	实训	1	2	3	4	5	6	7	8					
专 业 教 育 课 程	核心	人力资源管理	3	48									48				管理系		
	核心	心理学	1.5	32		16								32			管理系		
	核心	组织行为学	2	32										32			管理系		
	核心	运营管理	2	32										32			管理系		
	核心	招聘与人才测评	2.5	48		16								48			管理系		
	核心	培训与人力资源开发	1.5	32		16								32			管理系		
	核心	绩效管理	2.5	48		16								48			管理系		
	核心	劳动关系与劳动法	2	32										32			管理系		
	核心	公司治理	2	32										32			管理系		
	核心	创新管理	2	32										32			管理系		
	核心	薪酬管理	3	48											48		管理系		
	核心	战略管理	2	32										32			管理系		
		专业核心课程小计		26	448		64												
		从以下课程中限选 10 学分																	
		限选	经济法	2	32										32			国贸系	
		限选	团队建设	0.5	16		16								16			管理系	
		限选	生产优化模拟	1	32		32								32			管理系	
		限选	劳动经济学	2	32										32			管理系	
		限选	专业英语	2	32										32			管理系	
		限选	企业文化	2	32										32			管理系	
		限选	人力资源战略与规划	2	32										32			管理系	能力拓展
		限选	工作分析与组织设计	2	32										32			管理系	
		限选	人力资源数据分析	2	32										32			管理系	能力拓展
		限选	社会保障学	2	32										32			管理系	
		限选	演讲与口才	2	32										32			管理系	
		限选	人际关系管理	2	32										32			管理系	
		限选	积极心理与职业健康	2	32										32			管理系	
		限选	领导学	1.5	32		16								32			管理系	
		限选	人力资源管理模拟	1	32		32								32			管理系	能力拓展
		限选	经管综合模拟	1	32		32								32			管理系	
		专业限选课程小计		10	160		128												
		从以下课程中任选 4 学分																	
		任选	商务沟通	1	16						16							国贸系	
	任选	社会学	1	16						16							管理系		
	任选	逻辑学	1	16										16			金融系		
	任选	财经应用文写作	1	16										16			管理系		



系：管理学系

专业：人力资源管理

NO.4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其中		各 学 期 学 时								开课单位	备注				
					实验	实训	1	2	3	4	5	6	7	8						
专 业 教 育 课 程	任选	国际贸易实务	1	16											16			国贸系		
	任选	公共关系学	1	16											16			管理系		
	任选	财务报表分析	1	16											16			会计系		
	任选	税法	1	16											16			会计系		
	任选	营销策划	1	16												16		国贸系		
	任选	风险投资学	1	16												16		金融系		
	任选	佛山经济专题	1	16												16		管理系		
	任选	粤港澳大湾区经济专	1	16												16		管理系		
	任选	中国经济专题	1	16												16		管理系		
			专业任选课程小计	4	64															
			专业选修课程共计	14	224		128													
			专业课程合计	40	672		192													

## 十、四年教学进程安排表

学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课内教学周数	学 期 总周数	
一	D	D	D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B	P	P	13	19	
二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B	E	E	16	19	
三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B	E	E	16	19	
四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B	K	K	16	19	
五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B	E	E	16	19	
六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B	G	G	16	19	
七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N	A/N	A/N	A/N	B	P	P	16	19	
八	L/N	L/N	L/N	L/N	N	N	N	N	N	N	N	N	N	O								19

1. 符号说明：A 课堂教学 B 考试 C 入学教育 D 军事训练 E 社会调查与实践 F 公益劳动 G 课程设计 H 认识实习 I 金工实习 J 电工实习 K 生产实习 L 毕业实习 M 教育实习 N 毕业设计（论文） O 毕业鉴定与毕业教育 P 机动 Q 假期

2. 机动实践周：每学期 2 周，既可以安排课外相关环节的实践内容，也可以用于安排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教学内容。

### 十一、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安排表

项目	周数	学分	各学期分配情况（周数）								备注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军训	3	2	3									
社会调查	2	1		2								
企业员工心理调查	2	1			2							
专业实习	4	2				4						
学年论文	2	1						2				
劳动力市场调查	2	1					2					
毕业实习	4	2									4	
毕业论文	16	8								4	12	
合计	25	18										

十二、课外活动和社会实践的要求及安排(课外拓展 7 学分(含创新创业实践 2 学分)、按校团委《佛山科学技术学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执行)

类别	活动项目及要求
思想成长 (1 学分)	完成党校、团校、“青马工程”的全部课程并获得结业证书(证明)。
	参加人文社科类学术讲座(不包括宣讲会、电影夜等)。
	提交不少于 800 字的手写经典书籍的读书笔记。
社会实践 (1 学分)	参加“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并提交个人总结。
	提交高质量的调研报告(不少于 3000 字)。
	参加“展翅计划”, 签订合同并完成实习。
	参加与港澳台及国际交流访学活动。
	参加主题团日竞赛活动。
	参加学校、学院组织的其他社会实践活动, 例如参观、交流学习、实习等。
志愿公益 (1 学分)	在“i 志愿”平台成功注册为志愿者。
	成功申请志愿者证。
	参加各类志愿服务和公益活动。
	获得“益苗计划”立项、志愿服务表彰、志愿服务项目立项。
创新创业实践 (2 学分)	参加“挑战杯”、“创青春”、“互联网+”等学术科技及创业竞赛。
	参加学术科技、创新创业类讲座。
	参加学术科技、创新创业类培训。
	发表论文、出版专著。
	申请专利并获得授权。
	参加“学术基金”、“攀登计划”、“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等项目申报。

	参加各类技能培训并获得合格证书。
	参与教师科研、教学课题，独立完成其中某部分工作，并形成相应成果报告。
	创办企业并取得营业执照。
文体活动	参加校园文体艺术节相关竞赛、大学生艺术展演、运动会等。
	参加官方主办的各类文艺、体育活动表演。
	为参加校级及以上官方主办的各类文艺、体育活动表演而组织的团体训练，出勤率达到 80%以上。
社会工作	担任省学联、市学联、学校、学院学生组织学生干部、班级团支部以及社团学生干部。
各类荣誉表彰	获得全国、省、市、校级个人荣誉表彰（校级可加分荣誉有优秀党务工作者、优秀党员、优秀团干、优秀团员、学生干部标兵、优秀三好学生、“感动校园”十佳人物、“百星工程”之星）。

### 十三、有关说明

本方案适用于 2022 级及之后招生的本专业。